**广州市农业农村局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

| 工作任务 | 主要内容 | 责任处室（单位） | **完成时限** |
| --- | --- | --- | --- |
| 一、紧扣“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深化政务公开 |  |
| （一）做好各类规划主动公开。 | 1.主动公开农业农村第十四个五年规划、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等。 | 计财处、各规划文件起草处室 | 及时更新 |
| 2.做好历史规划（计划）的归集整理和主动公开工作。 | 办公室牵头，各有关处室落实，信息中心配合 | 2021年12月31日 |
| （二）做好市场规则标准和监管执法信息公开。 | 3.及时公开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的落实举措。 | 合作经济处、质安处、宣传交流处、执法监督处等有关处室配合市牵头单位落实 | 及时更新 |
| （三）做好财政信息公开。 | 4.积极推进局属单位预算、决算及相关报表公开。 | 计财处牵头，各局属单位具体落实 | 按时更新 |
| 5.持续深化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通过集中统一平台定期公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品种、期限、利率、使用安排、偿还计划、还本付息、偿债资金来源等信息。 | 计财处牵头，各有关处室配合 | 按时更新 |
| 6.加大惠民惠农资金发放信息公开力度，及时公布财政资金直达基层的分配、下达和使用管理信息。 | 计财处牵头，各有关处室、单位配合 | 及时更新 |
| 7.配合落实补贴信息公开向村和社区延伸，并与村（居）务公开有效衔接。 | 2021年12月31日 |
| （四）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信息公开。 | 8.提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信息发布规范化水平，强化局系统内部信息整合，统一步调对外发声。 | 宣传交流处牵头，各有关处室、局属单位配合 | 2021年12月31日 |
| 二、紧扣宏观政策落地见效深化政务公开 |  |
| （一）持续加强重大政策发布解读。 | 9.重点围绕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聚焦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切实加强重大政策实施的发布解读。开展深入宣传阐释，精心组织策划，及时发布权威信息，积极开展多角度、全方位、立体化、多频次的深度解读。 | 各政策起草处室、单位具体落实 | 及时发布 |
| 10.结合新闻发布计划，综合运用新闻发布会、在线访谈、图文动画、短视频等形式，对重大政策开展深入解读，更加注重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 | 各政策起草处室、单位具体落实，办公室、宣传交流处、信息中心配合做好解读 | 2021年12月31日 |
| （二）不断改进政策解读工作方式。 | 11.按照《广东省政府系统政策解读工作细则（试行）》和《广州市政策文件解读工作实施办法》相关要求，健全政策解读工作机制，规范工作流程。 | 办公室 | 2021年12月31日 |
| 12.加强政策咨询服务，政策制定机关要积极解答政策执行机关和企业、群众的咨询，精准传达政策意图。 | 各处室、单位 | 及时提供服务 |
| 13.加强内部协调，畅通本机关政策咨询渠道。 | 办公室牵头，各处室、单位具体落实。 | 2021年12月31日 |
| 14.有效依托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各级实体服务大厅和政府网站，融合线上线下政府信息公开服务，结合政务公开专区建设、政府信息查阅点、依申请公开受理点等窗口，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一号答”“一站式”的政策咨询综合服务。 | 办公室协调，各处室、局属单位配合，推广中心、局审批窗口、信息中心等具体落实。 | 2021年12月31日 |
| 15.加快形成以国务院政策问答平台为龙头，各地区各部门协同联动、对接共享的政策问答体系。 | 办公室牵头，各处室、单位具体落实。 | 2021年12月31日 |
| （三）切实增强回应关切效果。 | 16.紧紧围绕政务舆情背后的实际问题，以解决问题的具体举措实质性回应社会关切。 | 宣传交流处牵头，各处室、单位具体落实。 | 及时完成 |
| 17.加强舆情回应台账管理，认真核查已作出的承诺落实及公开情况，切实维护政府公信力。 | 2021年12月31日 |
| 18.提前做好重大政策发布前和发布后的解读回应工作，注意收集相关舆情。增强回应工作的主动性，通过网上调研等方式，及时了解掌握社会公众对政策执行效果的反馈与评价，主动回应存在的共性问题，助力政策完善。 | 宣传交流处、办公室分别牵头做好舆情收集和网上调研工作，信息中心具体办理，各处室、单位配合落实。 | 2021年12月31日 |
| 19.密切关注涉及疫情防控、农业环境污染、食品安全、安全生产、困难群众生活等方面的舆情并及时作出回应，助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 宣传交流处牵头，各处室、单位配合。 | 及时完成 |
| 三、紧扣强基础抓基层深化政务公开 |  |
| （一）做好政务信息管理工作。 | 20.对照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行政法规库公布的行政法规国家正式版本，在本机关网站上及时更新本系统实施的行政法规文本。 | 政策法规处牵头，各有关处室、单位配合。 | 及时更新 |
| 21.推进部门规范性文件统一公开，2021年底前通过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公开本部门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并实现动态更新调整。 | 政策法规处牵头，各有关处室、单位配合。 | 2021年12月31日 |
| （二）完善政务公开平台。 | 22.不断完善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构建网上政府的数据底座，确保政府网站数据集中汇聚在集约平台统一的信息资源库，实现共享共用。 | 宣传交流处牵头办理。 | 2021年12月31日 |
| 23.推动公开、互动、服务融合发展，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掌上办、一次办，实现一网通查、一网通答、一网通办、一网通管。 | 政策法规处牵头办理 | 2021年12月31日 |
| 24.不断完善政务新媒体监管机制，针对一哄而上、重复建设、“娱乐化”“空壳”等问题有序开展清理整合。建立健全政务新媒体清单管理机制，实行动态更新，杜绝瞒报漏报。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先审后发，确保政务新媒体信息内容安全和平稳高效运行。 | 宣传交流处牵头办理 | 2021年12月31日 |
| 25.2021年底前，市、区政府网站全部支持互联网协议第6版。 | 信息中心 | 2021年12月31日 |
| （三）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 | 26.对国家出台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各领域，积极履行行业主管部门指导监督职责，切实对各区政府落实执行情况进行跟踪评估。 |  计财处牵头负责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评估工作。 | 2021年12月31日 |
| 四、紧扣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实施深化政务公开 |  |
| （一）提高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 | 27.强化服务理念，把依申请公开工作作为服务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支持市场主体创业创新的重要方式，更好满足申请人对政府信息的个性化合理需求。 | 办公室牵头，各处室、单位具体办理 | 2021年12月31日 |
| 28.认真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要求，适用规范的文书模板，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工作制度，提升答复文书规范化程度。 | 办公室牵头办理 | 2021年12月31日 |
| 29.正确适用《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严格依照规定的标准、程序、方式计收信息处理费。 | 办公室 | 2021年12月31日 |
| （二）加强配套制度建设。 | 30.严格落实《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文件要求，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和内容，提高年报基础性数据的准确度，强化数据的分析提炼，向社会公开更多有价值的基础性数据，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质量。 | 办公室牵头，各处室、单位配合办理。 | 2021年12月31日 |
| 五、紧扣抓保障促落实深化政务公开 |  |
| （一）加强工作指导。 | 31.局主要负责同志每年至少听取1次政务公开工作汇报，专题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 | 办公室牵头办理。 | 2021年12月31日 |
| 32.加强队伍建设，定期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和研讨交流，不断提升业务能力。 | 办公室牵头，各处室、单位配合办理 | 2021年12月31日 |
| 33.依法规范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评议，避免简单地以第三方评估代替应由政府自身开展的考核、评议。正确对待社会上各类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结果，原则上不以行政机关名义领取民间奖励，不选择性参加评估结果对本机关有利的发布会、论坛等相关活动。 | 办公室牵头办理 | 2021年12月31日 |
| （二）狠抓任务落实。 | 34.建立本系统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重点任务台账，明确具体分工、实时跟进推动，确保落实到位。 | 办公室牵头，各处室、单位具体落实 | 2021年12月31日 |
| 35.对上一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重点针对有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限要求的工作任务，逐项核查落实情况，对未完成的依法督促整改。 | 办公室牵头，各处室、单位具体落实 | 2021年12月31日 |
| 36.将本要点落实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 办公室牵头，各处室、单位具体落实 | 2021年12月31日 |